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vji Technology Holdings Inc.

驢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5)

**自願公告
控股股東增持股權**

本公告由驢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獲臧偉仲先生(「臧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通知，Lu Jia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Lu Jia Technology」，由臧先生直接全資擁有的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在公開市場購入本公司2,246,000股股份(「股份」)(「購股」)，代價約為1,871,760港元(相當於平均購入價每股約0.833港元)。

於購股後，本公司控股股東及與彼等任何一方一致行動(具有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所賦予之涵義)的人士於本公司的總持股量較彼等於購股前的總持股量將不會增加超過2%(即根據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26，就香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東(連同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所持介乎30%至50%的股權而言，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導致作出強制要約的責任的水平)。

臧先生向本公司表示，對本集團未來業務前景有信心，而現時股份成交價並未反映投資者所感受到的業務前景，且現時是彼透過Lu Jia Technology增持本公司股權的好時機。臧先生認為，本公司在旅遊市場提供增值服務，本公司的發展目標與國家「十四五」規劃中的數字中國建設目標相一致。臧先生有信心本公司將為智慧城市的發展做出貢獻，並成為智慧旅遊的核心服務供應商。此外，臧先生相信本公司具備提供優質服務的技術及能力，未來將推出更多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於遵守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下，臧先生不排除於日後認為合適時進一步透過Lu Jia Technology增持本公司股權之可能性。

根據本公司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於購股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已發行股份的足夠公眾持股量。購股並無觸發本公司控股股東在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項下之強制全面要約責任。

於緊隨購股後，由臧先生及其他股東擁有的本公司股權載列如下：

	於購股前		於緊隨購股後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臧先生及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				
臧先生	2,366,000	0.16	2,366,000	0.16
Lu Jia Technology	405,243,400	27.69	407,489,400	27.84
Invest Profit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61,444,900	4.20	61,444,900	4.20
QF HL LJ Limited	47,401,200	3.24	47,401,200	3.24
捷銘文旅投資有限公司	38,907,000	2.66	38,907,000	2.66
	555,362,500	37.95	557,608,500	38.10
其他股東	908,287,500	62.05	906,041,500	61.90
總計	<u>1,463,650,000</u>	<u>100.00</u>	<u>1,463,650,000</u>	<u>100.00</u>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驢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臧偉仲

中國廣州，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臧偉仲先生、王磊先生及劉暉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張敬謙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顧劍璐女士、高媛媛女士及顧瑞珍女士。